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 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副总经理吴桂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39,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07%；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吴桂萍女士因个人资金需求，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吴桂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9,000	0.0007%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9,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数来源	拟减持原因
吴桂萍	不超过：	不超过：	2018/6/18	竞价交易减	按市场价	集中竞价	个人资

	9,750 股	0.0002%	~ 2018/12/15	持，不超过： 9,750 股	格	交易取得 及其他方式 取得	金需求
--	---------	---------	-----------------	-------------------	---	---------------------	-----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吴桂萍女士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
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吴桂萍女士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本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吴桂萍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四)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26日